

## 景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## 201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2010年6月30日

基金管理人：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送日期：2010年6月24日  
报告期：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

## §1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基金经理等人员在报告期间内没有发生违法违纪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托管人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）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，于2010年6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资产配置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、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、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在公告前一日不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：1.导致基金净值偏离达到或超过1.5%的任何事件；2.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因基金估值错误使基金份额净值偏离达到或超过1.5%的任何事件；3.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因计算错误使基金份额净值偏离达到或超过1.5%的任何事件；4.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。

本报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间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10年6月30日止。

本报告期利润总额为人民币零元，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零元。

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。

本报告期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本报告期未进行股票回购。

本报告期未进行股票质押。

本报告期未进行股票期权行权。

本报告期未进行股票期权注销。

</